

2023 年度益阳市医疗保障局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2023 年度益阳市医疗保障局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

一、单位基本情况

(一) 部门职能职责

1. 拟订全市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制度的政策、规划和标准并组织实施。

2. 贯彻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监督管理相关医疗保障基金，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3. 贯彻实施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和区域调剂平衡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组织拟订并实施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改革方案。

4. 贯彻实施城乡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

5. 贯彻实施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等政策，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6. 监督实施药品、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

7. 制定全市定点医药机构协议和支付管理办法并组织实施，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

8. 负责指导、监督全市医疗保障经办和公共服务体系、信息化建设。负责市本级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离休干部等医疗保障经办业务工作。组织制定和完善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9. 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情况

益阳市医疗保障局局机关内设行政科室 5 个，分别是办公室、待遇保障和医药服务管理科、基金监管科、政策法规与行政审批科、机关党委。局机关直属单位 4 个，其中副处级事业单位 1 个：市医疗保障事务中心；正科级事业单位 3 个：市医疗保险稽核中心、市医疗保险结算信息中心、直属事务中心。

（三）人员编制情况

2023 年末，我局共有编制 60 人，其中行政编制 12 人，事业编制 48 人。年末实有在职人员 61 人，退休人员 19 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723.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77.2 万元，项目支出 346 万元。

(一) 基本支出情况

基本支出系保障我局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在职和退休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等日常公用经费。人员经费支出严格按照相关政策和标准列支；公用经费支出严格执行部门预算，厉行节约，控制运行成本。

2023 市财政批复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全年预算数为 1723.2 万元，其中：年初预算 1069.87 万元，年中调整追加预算 653.33 万元。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基本支出 1377.2 万元，其中：日常公用经费 339.62 万元，占基本支出的 24.66%。2023 年终无结余资金。

(二) 项目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项目支出 346 万元，均为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财政补助资金，全部用于医疗服务与保障信息化建设、支付方式改革、基金监管、经办服务能力提升、医药价格服务等相关支出。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收支情况

2020年10月1日起，益阳市实行医疗生育保险市级统筹，全市医保基金按照“统一收支、统一预算、分级管理、统筹使用”的办法进行管理，2023年医保基金预决算收支情况如下：

（一）城镇职工基本医疗（含生育）保险基金情况

2023年，全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42.32万人，其中在职23.22万人，退休19.1万人，比上年增加0.51万人，同比增长1.22%，参保总体平稳。

2023年，全市城职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总收入199910万元，其中：个人账户基金收入58588万元；全市城职基本基金支出163013万元，其中：个人账户基金支出60343万元。2023年城职基本基金当年结余36897万元，当期结余率18.46%，其中：个人账户基金结余-1755万元，当期结余率-3%。基金总体收支平稳。

2023年全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基金收入预算执行率为113.96%，支出预算执行率为95.6%，预算执行情况较好。

（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情况

2023年，全市居民参保人数为343.09万人，比上年度减少10.63万人。60岁以上的老年人参保人数85.92万人，占比25.04%，与上年度有所增长，参保人员结构稳定。

2023年全市城乡居民医保基金总收入343177万元，总支出319030万元，2023年城乡居民基金当年报表结余24147万元，当期结余率7.04%。

2023 年全市城乡居民基金总收入预算执行率为 97.5%，基金总支出预算执行率为 90.64%，预算执行情况较好。

六、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根据《益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于 2023 年 5 月 6 日至 5 月 9 日对我局 2023 年的整体支出认真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评价对象包括 2023 年度市级财政安排的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和 2023 年度全市基本医疗(含生育) 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我局从运行成本、管理效率、履职效能、社会效应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方面对 2023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开展了评价，自评得分 100 分，具体情况如下：

(一) 预算执行率

指标分值 10 分，得分 10 分。

2023 年度，我单位年初预算 1069.87 万元，全年预算数 1723.2 万元，预算执行 1723.2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此项指标自评 10 分）

(二) 产出指标

指标分值 50 分，得分 50 分。

1、数量指标（指标分值 16 分，得分 16 分）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2024 年我市参保率 97.2%，高于年初指标值 95%。（此项指标自评 8 分）

符合资助条件的农村低收入人口资助参保政策覆盖率 100%。
(此项指标自评 8 分)

2、质量指标 (指标分值 16 分, 得分 16 分)

政策范围内住院报销比例: 2023 年我市城镇职工住院政策内报销率提高到 79.53%, 城乡居民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提高到 70.47%, 均高于年度指标值 65%。(此项指标自评 8 分)

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率: 2023 年我市城镇职工住院实际报销比率提高到 71.54%, 城乡居民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提高到 61.3%, 均高于年度指标值 50%。(此项指标自评 8 分)

3、时效指标 (指标分值 12 分, 得分 12 分)

集中带量采购落实情况: (1) 组织全市公立医疗机构参加集采药品通用名数累计超过 480 个, 医用耗材累计超过 20 种, 其中高值耗材 14 种, 提前完成十四五规划集采耗材品种数。集中带量采购药品平均降幅超 50%, 最高降幅 98%, 国采三批次高值耗材平均降幅 86%, 最高降幅 96%, 按我市公立医疗机构协议量测算, 可为群众减负 2 亿元以上。(2) 落实集采医药货款直接结算, 自 2023 年 10 月起, 共拨付 8484.95 万元。(此项指标自评 6 分)

医疗保险待遇发放的及时性: 2023 年, 参保群众就医直接结算率稳步提升, 跨省异地就医住院费用直接结算率达到 72.98%, 比上年度提高 24.68%。(此项指标自评 6 分)

4、成本指标 (指标分值 6 分, 得分 6 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预算安排数 18.29 万元，实际支出数为 8.52 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46.58%。其中：公车运行维护费 1.35 万元，占全年预算 7 万元的 19.29%；公务接待费 7.17 万元，占全年预算 11.29 万元的 63.51%。（此项指标自评 6 分）

（三）效益指标

指标分值 30 分，得分 30 分。

1、经济效益指标（指标分值 8 分，得分 8 分）

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完善医保基金监管体系建设，开展多轮次、多层次飞行检查、联合检查、抽查检查等专项行动，切实维护医保基金安全。对全市 8 个县市区医药疗机构均开展了飞行检查，覆盖率 100%，高于年度指标值 90%。（此项指标自评 8 分）

2、社会效益指标（指标分值 14 分，得分 14 分）

维护社会稳定性：2023 年，我市全面实行综合柜员制，实现一窗办理、全省通办、全市通办。一是持续下放经办权限。持续推进经办服务事项下沉，将参保登记、异地备案等经办权限下放至 92 个医保基层服务站、1434 个医保基层服务点，实现经办服务就近办全覆盖。二是全面优化经办服务。统一经办服务事项清单和办事指南，简化流程 19 项，取消各类证明材料 37 个，推行 27 项经办业务办理时限压缩至法定时限的 30%。将“企业参保登

记、变更登记、注销登记和自然人出生、就业、退休、身后”7个事项与相关部门“一件事一次办”“协同联办”。三是不断拓展服务范围。将益阳医保微信公众号升级为服务号，实现信息发布、消费提示、参保登记、信息查询等医保服务事项“网上办”“掌上办”。（此项指标自评6分）

推行DIP医保支付方式改革：2023年，全市DIP分值付费全面实施，覆盖率较上年有较大提高：（1）机构覆盖：益阳市符合条件开展住院业务的医疗机构共计229家，其中207家医疗机构已实行DIP付费（除精神类、康复类疾病等长期住院病例不纳入），机构覆盖率90.39%。（2）病种覆盖：2022年1月到2023年10月按DIP付费的病例数为141.99万例，符合DIP付费条件的出院病人例数为134.880万例，病种覆盖率为94.94%。（3）基金覆盖：2022年1月到2023年10月DIP付费的医保基金支出金额为420511.91万元，全市住院患者的医保基金支出金额为364668.71万元，覆盖率为86.72%。三项覆盖率均高于年度指标值。（此项指标自评8分）

3、可持续影响（指标分值8分，得分8分）

职工医保门诊共济保障机制改革：我市从2022年12月1日起实施职工医保门诊共济，2023年1月起实行职工医保个人账户改革。一年来，我市稳步推进医疗机构、药店等开通职工医保家庭共济，开展门诊统筹业务，极大地提高了参保群众就医的便捷

程度。（此项指标自评8分）

（四）满意度指标

指标分值10分，得分10分。

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益阳市依托“国家医保平台”APP、“益阳医保”微信服务号、支付宝等平台为参保群众提供线上医保查询、业务办理等多种服务，并通过市长热线为参保群众答疑解惑。本次发放调查问卷110份，参保人员对益阳市医保服务满意度97.84%。（此项指标自评10分）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预算控制率略微偏高：2023年年初一般公共预算1069.87万元，调整追加预算653.33万元，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723.2万元，预算控制率为161.07%，调整原因主要为：1.年中追加增人增资、年终绩效考核奖励、补发事业单位基础绩效奖励等多项资金共计127.33万元；2.年中省医保局拨付医疗保障服务能力提升专项工作经费346万元；3.追加基金征缴奖励130万元；4.追加拨付因搬迁导致办公楼维修费用50万元。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1. 合理安排资金，加快支出进度。统筹安排各类资金使用顺序，盘活用好财政资金。

2. 积极与财政部门对接，尽量做到预算编制更科学、更规范。

九、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一）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

根据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进一步掌握资金使用情况和取得的效果,总结项目资金管理经验,发现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不足,为今后加强资金使用管理、健全资金支出项目、完善资金绩效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工作提供重要的参考依据。

（二）绩效自评结果公开情况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将于 2024 年 5 月 30 日前在我局门户网站公开,广泛接受社会监督。

- 附件：1.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2. 2023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3. 2023 年度益阳市医疗保险基金预决算收支情况表

益阳市医疗保障局
2024 年 5 月 10 日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基础数据表

财政供养人员情况(人)	编制数		2023年实际在职人数		控制率	
	60		61		101.67%	
经费控制情况(万元)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三公经费	12.06		18.29		8.52	
1、公务用车购置和维护经费	6.33		7		1.35	
其中：公车购置						
公车运行维护	6.33		7		1.35	
2、出国经费						
3、公务接待	5.73		11.29		7.17	
项目支出：						
1、业务工作经费						
2、运行维护经费	194.19				346	
.....						
3、市级专项资金(一个专项一行)						
.....						
公用经费	303.24		243.15		339.62	
其中：办公费	32.93		20		34.48	
水费、电费、差旅费	29.98		1		21.47	
会议费、培训费	3.69		1		8.91	
政府采购金额	---					
部门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		1069.87		1377.2	
楼堂馆所控制情况 (2023年完工项目)	批复规模 (m ²)	实际规模 (m ²)	规模控制率	预算投资 (万元)	实际投资 (万元)	投资概算控 制率
无	0	无	0	无	0	无
厉行节约保障措施	为贯彻落实中央过“紧日子”的重要决策部署，我局统筹安排全年支出，厉行节约，进一步优化支出结构。					

说明：“项目支出”需要填报基本支出以外的所有项目支出情况，“运行维护经费”填报项目支出中用于人员类和公用运转类的支出。“公用经费”填报基本支出中的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

填表人：张副

填报日期：2024.5.15

联系电话：15898426095 单位负责人签字：



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预算部门		益阳市医疗保障局						
年度预算申请(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1069.87	1723.2	1723.2	10	100.00%	10	
	按收入性质分: 1723.2万			按支出性质分: 1723.2万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 1723.2万			其中: 基本支出: 1377.2万				
	政府性基金拨款:			项目支出: 346万				
年度总体目标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其他资金: 万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征缴扩面, 着力解决基本医疗保险重复参保、漏保问题, 引导符合条件的人员积极参保、长期参保; 2. 全面完成健康扶贫任务; 3. 医保支付制度改革, 减轻参保人员实际医疗负担			1. 全市参加职工医保42.32万人, 参加城乡居民医保343.08万人, 实现基本医疗保险整体参保率97.2%, 困难监测人口参保率100%, 整合“基本医疗+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保障制度外的政策和资金, 确保“一站式”结算资金100%按时足额到位, 为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共享医保力量。 2. 完善医保基金监管体系建设, 定点医药机构现场检查覆盖率100%, 开展多轮次、多层次飞行检查、联合检查、抽查检查等专项行动, 切实维护医保基金安全。 3. 2022年12月, 正式推行职工医保门诊共济保障机制, 进一步改善职工医保门诊待遇。稳步推进“按病种分值付费(DIP)”支付方式改革, 机构覆盖率90.39%, 病种入组率为94.94%, 基金覆盖率为86.72%; 医保标准化水平显著提高, 已完成18项编码的统一, 两定医药机构的整体达标率超过99%。成功促进医疗资源高效合理利用, 保障参保人员医疗需求, 提高医疗服务透明度, 提升医保基金使用效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95%	97.20%	8	8	
			符合资助条件的农村低收入人口资助参保政策覆盖率	≥99%	100%	8	8	
		质量指标	政策范围内住院报销比率	≥65%	2023年我市城镇职工住院政策内报销率提高到79.53%。城乡居民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提高到70.47%。	8	8	
			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率	≥50%	2023年我市城镇职工住院实际报销比率提高到71.54%。城乡居民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提高到61.3%。	8	8	
		时效指标	集中带量采购落实情况	按照国家和湖南省医疗保障局的采购要求落实和执行	1. 组织全市公立医疗机构参加集采药品通用名数累计超过480个, 医用耗材累计超过20种。 2. 落实集采医药货款直接结算, 自2023年10月起, 共拨付8484.95万元。	6	6	
			医疗保险待遇发放的及时性	参保对象的医疗保障待遇无特殊原因能在规定时间内及时予以拨付	参保群众就医直接结算率稳步提升。	6	6	
	成本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	≤95%	46.58%	6	6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	≥90%	100%	8	8	
		社会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性	用以反映医疗保障服务经办能力提升后的社会影响	全市开通92家乡镇级医保服务站, 1434家村级医保服务点, 下放经办权限, 全面提供基层帮代办服务, 覆盖率100%。	6	6	
推行DIP/DRG医保支付方式改革			医疗机构≥40% 病种≥70% 基金≥30%	医疗机构覆盖率90.39%; 病种覆盖率94.94%; 基金覆盖率86.72%	8	8		
可持续影响		职工医保门诊共济保障机制改革	根据湖南省医疗保障局统一部署稳步推进职工医保门诊统筹	稳步推进医疗机构、药店等开通职工医保家庭共济, 开展门诊统筹业务。	8	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85%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填表人: 张利华

填报日期: 2024年5月10日

联系电话: 15898426095

单位负责人签字: 张利华



附件3-1

2023年度益阳市职工医疗（含生育）保险基金预决算收支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一、期初余额	265750	289740	289740
二、收入合计	177988	175421	199910
（一）收入小计	177988	175421	199910
1. 基本医疗保险费收入	154573	152847	176182
2. 利息收入	4677	521	4682
3. 财政补贴收入	1697	4724	1499
4. 其他收入	16979	17279	17148
5. 转移收入	62	50	399
（二）上级补助收入	0	0	0
（三）下级上解收入	0	0	0
三、支出合计	153998	170520	163013
（一）支出小计	153998	170520	163013
1. 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152903	169309	161874
2. 其他支出	422	538	76
3. 转移支出	673	673	1063
（二）补助下级支出	0	0	0
（三）上解上级支出	0	0	0
四、当期收支结余	23990	4901	36897
五、期末滚存结余	289740	294641	326637

填表人：张敏

填报日期：2024年5月10日

联系电话：15898426095

单位负责人签字：



2023年度益阳市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预决算收支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2年决算数	2023年预算数	2023年决算数
一、期初余额	73344	161758	161758
二、收入合计	441314	351988	343177
（一）收入小计	441314	351988	343177
1. 缴费收入	208845	123487	128950
2. 利息收入	1795	1282	2167
3. 财政补贴收入	229409	226672	210396
4. 其他收入	1265	547	1664
（二）上级补助收入	0	0	0
（三）下级上解收入	0	0	0
三、支出合计	352900	351966	319030
（一）支出小计	352900	351966	319030
1. 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支出	310793	319376	286508
2. 大病保险支出	38087	29988	31973
3. 其他支出	4020	2602	549
（二）补助下级支出	0	0	0
（三）上解上级支出	0	0	0
四、当期收支结余	88414	22	24147
五、期末滚存结余	161758	161780	185905

填表人：张敏

填报日期：2024年5月10日

联系电话：15898426095

单位负责人签字：

